

关于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
款、贷款等金融业务的专项说明

大华核字[2024]0011005364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关于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的专项说明
(2023 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专项说明	1-2
二、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汇总表	1

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 金融业务的专项说明

大华核字[2024] 0011005364 号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发股份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24年4月26日签发了大华审字[2024] 0011011708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2023年1月修订)》的规定，就华发股份公司编制的2023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出具专项说明。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该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华发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华发股份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发现不一致。

除了对华发股份公司实施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

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华发股份公司 2023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情况，后附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是我们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出具的，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汇总表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刘涛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齐江伟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汇总表

编制单位：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珠海华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本公司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收取或支付利息、手续费
一、存放于财务公司存款 *1	19,008,123,339.48	954,193,988,294.30	957,617,861,348.53	15,584,250,285.25	118,391,384.66
二、向财务公司借款	4,922,800,000.00	2,540,000,000.00	3,848,000,000.00	3,614,800,000.00	271,627,591.74
1.短期借款					
2.长期借款	4,922,800,000.00	2,540,000,000.00	3,848,000,000.00	3,614,800,000.00	271,627,591.74

*1 由于本公司及子公司在珠海华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立账户较多，且交易频繁，因此上述发生额中包括各账户之间相互划转等情况的金额。

本汇总表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由下列负责人签字批准报出。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 (7-1)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春

出资额 267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审计报告、会计审计报告、财务审计报告、税务审计报告、其他经济活动审计、法律意见书、鉴证报告等；为诉讼案件鉴定，出具鉴定报告；承办法律规定的其他业务。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2024年03月01日

登记机关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20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1月03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告专用，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000009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齐江伟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4-12-2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河北圣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1010419741226525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5-1-28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8年3月2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6-5-24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齐江伟
 证书编号：130100130010

2018-05-11

2008年2月2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



本证书经
 This certifi
 this renewal



1100000062552

2007年2月2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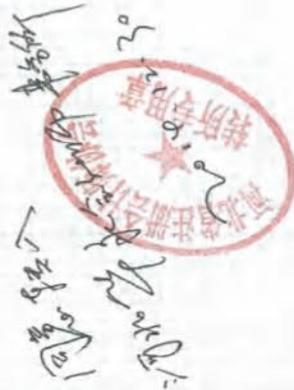
注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 一、注册会计师执业业务，如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不得私自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二、注册会计师停止执业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交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三、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办手续。

姓名：齐江伟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瑞华 2014.12.11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30100130010

批准注册协会：河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06年5月26日
 Date of Issuance

转让人：大华 2017.12.17.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中瑞岳华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6月27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中瑞岳华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12月27日